第二百八十六讲 《金刚经》讲解之八十五

我们本节继续学习金刚经。

「何以故？一切有为法，如梦幻泡影，如露亦如电，应作如是观」

何以故？问的是为什么绝对不能执着于相。

凡所有相，都是虚妄。一定要以真正的空性，观待智慧的生起，才能用智慧之光，照破一切虚妄的假相。这样才能让般若实相的本体现前。

一切有为法，包括色受想行识五蕴、眼耳鼻舌身意六入、十二处、十八界，以及三界一切有为生灭之法，都是虚妄，没有一丝真实可言，都是因众生心内执着于实有。

如果用般若智慧光照，内在的身与心，外在的世界，都是梦境一般，没有不是无常的，没有一处可以留恋，在迷的时候，假有的世界也认为是真有，在悟的时候，所谓的真有，才知道那是假有。

什么叫作如梦，梦中的境界，自己在梦中的时候，觉得完全是真实的，只有到醒来的时候，梦中所有的美景都化为乌有。

我们当下的这辈子，也就是一模一样。本来就不是实有的，但是因为大家处在长夜的梦中，不能觉悟，执着于虚妄的境界认为是实有，又由于长期处于迷梦之中，所以对梦境中喜爱的事物有了爱恋，厌恶的事物有了憎恨，善恶业由此而生起，白白枉受这生死之苦。

梦幻泡影，都是虚无飘渺之物，我们修行之时，起种种妙观，观这生灭不实之相，而能得见如如不动的实相，并不需要拨开万物的虚无，而能求得真空之性。

本节的分享就到这里，感恩大家！